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0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27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或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15年5月4日下午16:00在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1785号双城国际4号楼10层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董董11名,实际出席现场会议董事7人,公司董事林毅先生、独立董事贾利明先生、韩斌先生、钱明星先生因公无法出席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潘丽春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选举潘丽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潘丽春、赵建、韩斌(独董)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潘丽春为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提名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韩明星(独董)、韩斌(独董)、潘丽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钱明星为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刘航(独董)、宋航(独董)、赵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贾利明为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宋航(独董)、钱明星(独董)、史烈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宋航为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CEO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CEO由公司董事长潘丽春女士兼任。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聘任陈均先生为公司总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
根据总裁的提名,董事会聘任西伟先生为公司执行总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总裁的提名,董事会聘任王围平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总裁的提名,董事会聘任李军先生、江向阳女士、吕萍女士、傅建民先生、王勇先生、戴文华先生、凌祝军先生、边劭飞先生、周宏先生、潘春女士、金磊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聘任田志祥先生兼任公司董事秘书。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裁的提名,董事会聘任田志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董事会聘任葛嘉新女士、姚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议案》;
公司201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董事长薪酬、董监高薪酬发放情况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章程》;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4日

附:相关人员的简历:
潘丽春,女,生于1968年,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深圳大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浙大网新集团董事,网新创新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创新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长。
潘丽春,女,生于1968年,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深圳大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浙大网新集团董事,网新创新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创新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长。
董丽春,女,生于1968年,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深圳大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浙大网新集团董事,网新创新研究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创新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长。
陈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4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建,男,生于1966年,浙江大学管理工程硕士学位,历任浙大集团科技产业公司副总裁、总经理,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一、第二届董事,现任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长。
赵建在母公司——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史烈,男,生于1964年,浙江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工学博士学位,研究员,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应用工程中心副主任,浙江省计算机学会理事长,历任浙江大学图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副董事长,现任浙江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长。
史烈在控股股东——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贾利明,男,生于1963年,博士,博士生导师,教授,1995-07月—2000年08月,铁道科学研究院智能系统工程技术中心,主任,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0-10月—2004年6月,北京铁路智能运输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主任,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4-10月至今,北京交通大学交通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交通大学智能系统与安全技术研究中心,主任,轨道交通控制与安全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首席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兼总工程师。
韩斌,男,生于1966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中共党员,教授,曾任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总裁助理,首席信息官,商务部副部长;上海机电实业公司(上海电气实业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机电实业公司(上海电气实业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德尔福国际蓄电池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外高桥电厂董事;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磁悬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管理部部长,现任同济大学教授与城市轨道交通学院院长,上海华虹计集团系统服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钱明星,男,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博士,1986年至今任北京政法学院教授,现任北京政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法学院技术委员会,兼任北京中国法商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基本建设基金法律研究会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海鸿卫浴、宝能股份独立董事。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韩斌,男,生于1966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中共党员,教授,曾任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总裁助理,首席信息官,商务部副部长;上海机电实业公司(上海电气实业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机电实业公司(上海电气实业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德尔福国际蓄电池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外高桥电厂董事;上海轨道交通设备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磁悬浮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化管理部部长,现任同济大学教授与城市轨道交通学院院长,上海华虹计集团系统服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5-026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的成都爱依斯凯华燃机发电有限公司转让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拟收购成都爱依斯凯华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告2012-010),成都爱依斯凯华公司在准备上述事项过程中拟转让机器设备及备件类资产,将于2015年5月5日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发布产权交易公告进行公开挂牌转让,其中披露的基本信息如下:
1、转让标的:成都爱依斯凯华燃机发电有限公司FT燃机机组及备件类资产。
2、挂牌价格:23,251,475.93元。
3、价款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款。
4、受让方资格条件:
(1)意向受让方应为在中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9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612)自2015年4月2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刊登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鉴于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仍在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5月4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直至公司股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后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5日

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宋航,男,1978年3月出生,浙江余姚人,博士,2008年底进入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研部从事教学工作,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卢西伟,男,生于1968年,西安交通大学电力专业工学博士,北京交通大学电力与电力传动专业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长春客车厂地铁研究所副所长,长春客车厂总师办副总工程师,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北车集团公司总裁助理兼北美美国公司董事长,是中国高铁列车自主研制联合行动计划专家组组长,也是全国轨道交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曾获2012年吉林省企业管理创新先进个人,2012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围平,男,生于1960年,上海同济大学信号(自动控制)专业毕业,历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先进技术集团华东中国区总经理,美国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先进技术集团中国区营销总监,安萨尔多美国国际公司副总裁,中国区总经理,安萨尔多中国区副总裁,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市场发展部总经理。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军,男,生于1968年,工学学士,2008年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杭州经济开发区总公司,杭州中目友好饭店,历任浙江浙大网新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2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江向阳,女,生于1972年,管理学学士,会计师,曾就职于浙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易部,历任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8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2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傅建民,男,出于1961年,工学学士学位,历任解放军某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主任,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副处长,处长,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副总裁,2009年6月27日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兼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2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勇,男,生于1973年出生,高级工程师,北京交通大学通信信息系专业博士,历任讯贝尔实验室高级研究员,UTRAC产品副总,国家列车智能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网新集团副总裁等职,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戴文华,男,生于1970年,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管理工程本科学历,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浙大网新集团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网新集团副总裁兼北京公司总经理等职,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凌祝军,男,生于1962年,上海铁道大学铁路信号专业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铁道部第四勘测设计院,助理工、工程师,高工,信号所副所长,卡斯帕尔电气有限公司,技术开发中心主任,联勤测控经,技术总监,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信号产品部CTO,CTO,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边劭飞,男,生于1977,北京交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学士,历任铁电化局集团北京电铁通信信号测试设计院设备保障部长,浙大网新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信息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15年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主任委员、首席专家、信息系专业博士,主任研究员。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周宏,男,生于1978年,浙江大学低温制冷专业学士,历任浙江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大网新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AFC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15年1月起担任公司总裁助理,兼AFC事业部总经理兼网新智能公司总经理。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潘萍,女,生于1971年,浙江大学法学学士,历任浙江中程信达财务总监,冠群电联(中国)有限公司地区经理,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2015年1月起担任公司总裁助理,协助分管领导开展轨道交通市场营销工作。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6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金磊,男,生于1967年,上海同济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2004年起历任浙江浙大网新集团工程有限公副总,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围平,男,生于1970年,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注册环保工程师,历任无锡金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源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源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海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处理事业部总经理。
凌海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持有本公司615.48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叶叶,男,生于1971年,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先后就职于杭州凯地经编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瑞江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部门高级经理,董事兼总经理助理,2009年12月起任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3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11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6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葛嘉新,女,生于1970年,8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年4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浙江证券事务办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西伟,男,生于1968年11月,本科学历,2011年7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杭州凯地经编股份有限公司,香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起就职于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1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27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或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15年5月4日下午17:00在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1785号双城国际4号楼10层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监事1人,监事胡征宇先生、董丹青女士因公无法出席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潘丽春女士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胡征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胡征宇,男,生于1963年,中共党员,博士,研究员,历任浙江大学团委副书记,书记,义乌市廿三镇镇镇长,义乌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浙江大学后勤集团总裁,浙江大圆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董事长,现任浙江大圆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截至目前,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完成注入资产的过户及相关工商备案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二、标的资产的过户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注入资产为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2015年4月21日,奥瑞德更名为哈尔滨奥瑞德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德),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奥瑞德100%的股权,奥瑞德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公告临2015-038号)
(二) 验资情况
2015年4月22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交易的资产交割及过户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5]00230号),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截至2015年4月22日,奥瑞德有限收到来自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登记企字[2015]第32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三、后续事项
(一) 相关交易各方尚需继续办理置出资产的交付、变更登记、过户等资产转移手续;
(二) 本次公司尚需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新股的股份登记和申请上市手续;
(三) 北京国枫律师(集团)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文件;
(四) 本次公司尚需办理配套融资事宜,但配套融资最终成功实施与否并不影响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股份转让的实施;
(五) 本次公司尚需办理本次交易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订等登记或备案手续;
(六) 交易各方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及各项承诺。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5-034

证券代码:122080 股票简称:11康美债
证券代码:122354 股票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5月3日,康美药业集团(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恒集团”或“乙方”)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下称“协议”),双方本着“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共同发展、合作共赢”的原则和目标,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共同就双方在中医药原材料供应链管理、产品渠道服务等方面开展全方位战略合作。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拥有中药饮片、保健食品等多元产业,现代化、跨行业、国际化发展的民营控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252),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企业、广西十佳企业、百强企业。近年来乙方专注于制药和大健康产业创新发展,抓住西部大开发以及“西部大开发”开发建设和促进自由贸易区开放带来的历史机遇,致力于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构筑了以中药制造业为核心主业,保健食品为新增产业,辅以其他业务的发展格局。乙方拥有全国最大的中药现代科技生产基地,以及位于全国前端的全国资源优势,有11个大宗中药饮片217个品种,拥有药品注册证310个,国家发明专利产品1个,产品涵盖生产产品21个,收取于《中国药典》品种99个,国家中药保护品种5个,在心脑血管、跌打、妇科、保健等多个领域都有自己原研产品和核心竞争优势。
二、协议主要内容
1、原材料供应链管理
甲方作为国内最大规模、行业领先的中药材供应服务商,基于中医药全产业链布局,拥有充足的中药材原料资源以及B2B交易、中药材大宗现货交易平台、中药材贸易增值金融服务等多项渠道,在中药材供应链管理服务等方面具有明显的产业优势;乙方为降低中药材原料采购成本,解决中药材质量不稳定、价格大幅波动等问题,使原料供应更有保障,保证公司产品利润和稳定性,一致同意甲方在中药材供应服务方面的龙头地位和影响力,根据双方各自业务需求,达成一致同意在保障中药材的质量、按乙方要求保障供应、不高于市场价格的前提下,由甲方作为乙方的主要原材料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具体合作内容双方另行签署专项服务协议进行约定。
2、产品渠道服务
乙方在心脑血管、跌打、妇科、保健等多个领域都有自己原研产品,公司主打产品注射用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9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612)自2015年4月2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刊登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鉴于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仍在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5月4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直至公司股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后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4日

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卢西伟,男,生于1968年,西安交通大学电力专业工学博士,北京交通大学电力与电力传动专业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长春客车厂地铁研究所副所长,长春客车厂总师办副总工程师,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北车集团公司总裁助理兼北美美国公司董事长,是中国高铁列车自主研制联合行动计划专家组组长,也是全国轨道交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曾获2012年吉林省企业管理创新先进个人,2012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军,男,生于1968年,工学学士,2008年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杭州经济开发区总公司,杭州中目友好饭店,历任浙江浙大网新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2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江向阳,女,生于1972年,管理学学士,会计师,曾就职于浙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易部,历任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8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2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傅建民,男,出于1961年,工学学士学位,历任解放军某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主任,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副处长,处长,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副总裁,2009年6月27日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兼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2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勇,男,生于1973年出生,高级工程师,北京交通大学通信信息系专业博士,历任讯贝尔实验室高级研究员,UTRAC产品副总,国家列车智能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网新集团副总裁等职,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戴文华,男,生于1970年,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管理工程本科学历,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浙大网新集团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网新集团副总裁兼北京公司总经理等职,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凌祝军,男,生于1962年,上海铁道大学铁路信号专业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铁道部第四勘测设计院,助理工、工程师,高工,信号所副所长,卡斯帕尔电气有限公司,技术开发中心主任,联勤测控经,技术总监,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信号产品部CTO,CTO,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边劭飞,男,生于1977,北京交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学士,历任铁电化局集团北京电铁通信信号测试设计院设备保障部长,浙大网新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信息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15年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主任委员、首席专家、信息系专业博士,主任研究员。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周宏,男,生于1978年,浙江大学低温制冷专业学士,历任浙江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大网新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AFC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15年1月起担任公司总裁助理,兼AFC事业部总经理兼网新智能公司总经理。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潘萍,女,生于1971年,浙江大学法学学士,历任浙江中程信达财务总监,冠群电联(中国)有限公司地区经理,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2015年1月起担任公司总裁助理,协助分管领导开展轨道交通市场营销工作。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6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金磊,男,生于1967年,上海同济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2004年起历任浙江浙大网新集团工程有限公副总,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围平,男,生于1970年,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注册环保工程师,历任无锡金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源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源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海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处理事业部总经理。
凌海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持有本公司615.48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叶叶,男,生于1971年,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先后就职于杭州凯地经编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瑞江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部门高级经理,董事兼总经理助理,2009年12月起任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3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11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6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葛嘉新,女,生于1970年,8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年4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浙江证券事务办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西伟,男,生于1968年11月,本科学历,2011年7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杭州凯地经编股份有限公司,香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起就职于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9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612)自2015年4月27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刊登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鉴于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仍在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5月4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直至公司股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完成后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5日

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卢西伟,男,生于1968年,西安交通大学电力专业工学博士,北京交通大学电力与电力传动专业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长春客车厂地铁研究所副所长,长春客车厂总师办副总工程师,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北车集团公司总裁助理兼北美美国公司董事长,是中国高铁列车自主研制联合行动计划专家组组长,也是全国轨道交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曾获2012年吉林省企业管理创新先进个人,2012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军,男,生于1968年,工学学士,2008年1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杭州经济开发区总公司,杭州中目友好饭店,历任浙江浙大网新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2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江向阳,女,生于1972年,管理学学士,会计师,曾就职于浙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易部,历任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8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2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傅建民,男,出于1961年,工学学士学位,历任解放军某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主任,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副处长,处长,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副总裁,2009年6月27日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兼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2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勇,男,生于1973年出生,高级工程师,北京交通大学通信信息系专业博士,历任讯贝尔实验室高级研究员,UTRAC产品副总,国家列车智能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网新集团副总裁等职,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戴文华,男,生于1970年,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管理工程本科学历,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浙大网新集团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网新集团副总裁兼北京公司总经理等职,2014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凌祝军,男,生于1962年,上海铁道大学铁路信号专业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铁道部第四勘测设计院,助理工、工程师,高工,信号所副所长,卡斯帕尔电气有限公司,技术开发中心主任,联勤测控经,技术总监,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信号产品部CTO,CTO,2012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边劭飞,男,生于1977,北京交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学士,历任铁电化局集团北京电铁通信信号测试设计院设备保障部长,浙大网新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信息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15年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主任委员、首席专家、信息系专业博士,主任研究员。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周宏,男,生于1978年,浙江大学低温制冷专业学士,历任浙江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大网新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AFC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15年1月起担任公司总裁助理,兼AFC事业部总经理兼网新智能公司总经理。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潘萍,女,生于1971年,浙江大学法学学士,历任浙江中程信达财务总监,冠群电联(中国)有限公司地区经理,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2015年1月起担任公司总裁助理,协助分管领导开展轨道交通市场营销工作。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6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金磊,男,生于1967年,上海同济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2004年起历任浙江浙大网新集团工程有限公副总,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2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围平,男,生于1970年,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注册环保工程师,历任无锡金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源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源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海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处理事业部总经理。
凌海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持有本公司615.48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叶叶,男,生于1971年,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先后就职于杭州凯地经编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瑞江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部门高级经理,董事兼总经理助理,2009年12月起任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3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11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股权持有本公司16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葛嘉新,女,生于1970年,8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年4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浙江证券事务办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西伟,男,生于1968年11月,本科学历,2011年7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杭州凯地经编股份有限公司,香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起就职于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宋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担任职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九九久 公告编号:2015-046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授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概述
2011年11月28日,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上述会议后,公司将有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申请材料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011年12月20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并于11月21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2012年2月7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12年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为2012年2月8日。
2012年2月29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九九JLC1,期权代码:037578。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400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366万份,预留34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共91名,其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1名,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90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3.55元。
2012年7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洪志鹏离职及公司实施了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形,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进行了相应调整,期权总数由400万份调整为397.5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366万份调整为363.5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91人调整为90人,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3.55元调整为13.50